证券代码: 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 2015-014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丁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盛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sqrt{}$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9,440,581.03	357,120,383.77	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436,671.01	4,360,812.24	2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68,633.40	3,735,862.03	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424,802.53	-24,116,962.70	-125.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045	2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045	2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30%	增 0.0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 (元)	3,071,292,505.28	3,105,941,129.83	-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8,219,187.04	1,462,757,548.55	0.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8,578.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96,782.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162.7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71,651.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618,834.35	
合计	1,468,037.6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512				
			前 10 名	普通股股东持	股情况		
股东名称	加土机运	E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贝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4%	193,061,426	0	冻结	1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一华夏平 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43%	4,249,961	0		
吴以蓓	境内自然人		0.31%	3,004,892	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约定 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31%	2,998,700	0		
孙茹楠	境内自然人		0.28%	2,705,668	0		
山东传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27%	2,674,900	0	质押	2,674,900
郑忠香	境内自然人		0.26%	2,510,900	0		
黄小力	境内自然人		0.23%	2,267,400	0		
吴烈光	境内自然人		0.22%	2,200,000	0		
孙洪斌	境内自然人		0.19%	1,816,808	0		
		前	10 名无限值	售条件普通股股	设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	分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93,061,426	人民币普通股	193,061,426
中国农业银行一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4,249,961			人民币普通股	4,249,961	
吴以蓓			3,004,892		人民币普通股	3,004,892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约定则			2,9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8,700	
孙茹楠		2,705,668	人民币普通股	2,705,668			
山东传诚投资有限公司			2,6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900	
郑忠香			2,51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0,900	
黄小力					2,2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7,400
吴烈光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孙洪斌	1,816,808	人民币普通股	1,816,8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 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吴以蓓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 3,004,892 股;股东黄小力通过申银万国证务 券账户持股 2,267,400 股;股东吴烈光通过 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2,200,000 股。	券股份有限公司客	户信用交易担保证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sqrt{}$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7,935,279.06元,增幅89.05%,主要系应收票据未到期增加所致。
-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8,528,868.70元,增幅41.42%,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相应的生产采购增加所致。
- 3、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40,500,000.00元,减幅31.38%,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 4、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24,650,000.00元,减幅79.57%,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所致。
- 5、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10,552,772.24元,减幅34.52%,主要系上缴期初税费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期减少652,886.54元,减幅110.88%,主要系计提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 7、投资收益本期比上期增长404,926.88元,增幅268.10%,主要系理财收益增长所致。
- 8、所得税费用本期比上期增加2,276,565.53元,增幅101.87%,主要系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 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同期减少30,307,839.83元,减幅125.67%,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放缓所致。
-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同期增加71,146,490.47元,增幅367.60%,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所致。
-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同期减少40,630,468.60元,减幅525.47%,主要系银行借款净额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公司董事长: 丁振华 2015年4月28日